

十多年前,正值年少的我和父母一起逛公园时,曾看到一对对携手相牵的情侣谈笑风生地从身边旁若无人地走过。那时,我的心底便萌生出一

花季雨季

从今牵起妻子手



吴强 她正身子弯曲,一只手支着膝盖在那儿气呼呼地瞪着我。我招呼妻子快些跟上来,妻子不理,只是看着我,眼里

一整天,妻子都闷闷不乐。晚上吃过晚饭,满身疲惫的我洗过澡便倒在沙发上,看起了电视。这时,我突然感觉自己被人用脚狠狠蹬了一下。我揉揉惺忪的睡眼坐了起来,只见妻子坐在我身边,面带愠色,眼睛紧紧地盯着电视。我抬头看,电视中正播放着苏芮的MTV《牵手》,只见夕阳的余晖中,两个银发老人相依牵手漫步海滩。当他们转身的刹那,瞥见了身边不远处一对热恋的情侣。两位银发老人相视而笑后,便牵手继续向前走去……

看着这温馨的画面,扭头再看看眼里早已噙满泪水的妻子,一种深深的愧疚向我袭来。我不由得把身体挪向妻子,一把将她拥入怀中,紧紧地拉住了那不再光滑的手,嘴里不停地说着:“都是我不好,都是我不好……”

听着电视里传来的熟悉旋律,闻着妻子的发香,我在心底悄悄许下了一个诺言——从今牵起妻子的手,一直到永久。

本版插图 涛涛

几年后,被分配到一所乡镇中学教了三年书后的我有了女朋友。当年那个埋藏在心底的愿望也随之一下子从脑海里蹦了出来。于是,我和热恋的女友无论是逛街还是散步,总是相依相偎着牵手走过。然而,在那个闭塞的小镇,我们所过之处却招来了人们的一片唏嘘。迫不得已,我松开了女友的手。

两年热恋后,我和女友成了家。我不再在乎人们异样的眼神,重新牵起了妻子的手。那些日子,我们的恩爱曾一度很是让同事和朋友们羡慕。当我们的孩子出生后,生活中的琐事也就多了起来,每天在忙碌中度过,我便很少再牵妻子的手了。那天,我和几个朋友一起去爬山。我背着儿子在前,妻子在后。当快爬至山顶时,我扭头一看,发现妻子被我落下很远,

满含埋怨。我不得不放下儿子,又下去牵起妻子的手迈身一步步向山顶爬去。

看一档电视节目,男嘉宾委托主持人帮他找一个女孩子。在台上,他动情地讲述了和那个女孩的相遇相识以及相处的点点滴滴。他对她的爱应该是真切切看得见的。可是,就在他决定向她表白的时候,她却突然消失了。

他急了,觉得她肯定是发生了一些事情,便开始疯狂地找她,却始终没有一点消息。一个月后,他终于忍不住,找到了这档节目,希望通过他们的力量帮他将她找到。然后,他要亲口告诉她,他是爱她的,愿意陪她度过任何的困难。

女孩最终还是出现在了现场,很阳光的模样。当了解了事情的经过后,女孩的言辞却与男孩的完全不同。她说自己有相恋多年的男

人在途中

拒绝要趁早

盛国英

友,只是一直分隔两地。最近,她是去异地看了男友而已。他们的感情很好,而她和男孩也只是极普通的朋友关系。现场突然变得有些尴尬。沉默了几秒后,男孩只是低低地问了句:“你怎么从来没有告诉过我这件事?”女孩却用很夸张的口气反问道:“你难道看不出我吗?你难道要我亲口拒绝你吗?”

我没有看下去会发生什么情况,只是看着男孩落寞受伤的表情,突然觉得有些心疼。我想,他的示好,女孩一定是心知肚明的。只是,她喜欢他的关心与照顾。于是,他不说,她便始终安然地接受他为她所做的一切。直到她察觉他将要告白,所以才急急地将他推开。

我有一个朋友,被她的部门经理追求。她一定是不爱他的,可是,每每她约她出去喝茶,吃饭,她从不拒绝。她说他是她的上司,怎么开口拒绝。直到那人误以为水到渠成,公开了此事,她才急忙撇清了两个人的关系。事后,他狠狠地责问她:“你为什么不早说?”她的回答是:“我是不知道怎么说,我以为你会明白的。”

既然最终还是不要拒绝,为什么不还要找些似是而非的理由:不想伤害你,不忍伤害你或是以为你自己能明白的。其实,我们无非是在享受被照顾,被疼惜,被追求,被暗恋却无须回报的过程,却不愿去相信,自己是在用一次次地不拒绝给对方以爱情曙光,让他误以为你的不拒绝也是因为爱,而让他越陷越深。

如果爱,请深爱,如果不爱,就请果断地拒绝吧,让他在受伤害最小的那个时候就放手。因为,在这世上,唯有感情是最不容许被践踏被伤害的。趁早拒绝那个你不爱的人,其实才是对他最好最善良的回报,也是对你自己的一种负责。

城市空间

“妈,你这苹果怎么放烂了啊!”我跑到厨房问母亲,母亲边炒菜边说:“没时间吃,忘记了!”母亲整天都在忙碌,很少见她能坐下来好好吃些什么水果,每次回去带的水果,母亲总是忘了吃。还好,父亲会在下班后,边坐在电视机前看电视,边吃水果!

我总在说母亲:“你平时空下来,就吃点水果嘛!不要总是忙碌,人啊,要对自己好一点!”记忆中,小时候家境不好,有亲戚带来的水果,总是分着吃,可那时母亲却总是忙着吃,现在不用分吃水果了,可母亲依然忘了给自己拿一个水果吃。母亲说忙,没时间削苹果,我就买了香蕉,可她依然总是忙得忘了吃,总是等到水果烂掉了,舍不得扔才去吃。我说:“你这是何苦呢?新鲜的吃着多好啊!以后,再忙都要记得留一点时间给自己吃水果哦!”



万家灯火

婆婆为爱两头跑

裴庆美

儿子上高三有了晚自习,每天下课回来都很晚。婆婆心疼孙子两头不见天,在学校里又吃不好,长期下去,身体肯定吃不消。婆婆决定在学校附近租间房子,跟着孙子住,天天给孙子做饭吃。我和老公不同意。我说:“您那么大岁数了,还有高血压,要去,也得我俩去,您就别管了。”

我还嫌婆婆这话说得不高兴了:“我还不老,像做饭这种事还干得我。再说如果你们过去也不合适,一来上班远了,你们劳累不说,二来你们哪有了解孩子口味啊,还是我去合适。”

租房的事,婆婆也没让我

们管,她在离学校不远的地方租了间房,把吃的用的蚂蚁搬家似的一点点拿过去了,一切安排妥当后,她与我儿子就搬过去了。一开始,我与老公还极不习惯,平时一大家子人围一起吃饭,说笑着,一顿饭不知不觉就过去了。现在我们就俩,觉得怪冷清清的,饭也吃得寡淡无味。更多的时候,是我一人吃饭,老公应酬多,中午或晚上回不来,我也就懒得做饭,觉得一个人也不值得开火动灶,随便应付一下肚子完事。

有一天中午,老公没回来,我就泡了包方便面。正吃着,婆婆

来电话:“吃饭了吗?”“正吃呢,吃

心灵驿站



她憋了足有半年,最终还是忍不住有了这样的念头:和他离婚。

其实也没有什么,只是令她难忍的是,每天夜里睡觉,他总是呼呼噜打得震天响。她想,他这个人多自私啊,从不考虑我的感受,结婚前,我怎么就发现他这毛病呢?如果不离婚,我这一辈子还不被他折磨成神经病?

那些日子,她白天工作很忙,常常要到很晚才能回家。而他呢,无论多晚,他都坚持等她回家后,他才肯安心睡觉。可他每次刚睡下,还是很快就进入了梦乡,刚旧打起了如雷般的呼噜,那一阵一阵的,长长短短,短短长长,在寂静的夜里搅得她心神不宁,让她觉得如此恶心,所以她根本没法入睡。看着睡梦中香甜的他,她实在忍无可忍,索性抱起枕头一个人到客厅睡沙发。

第二天起床时,母亲问她,孩子,夜里睡觉时,你用脚蹬了我好几次,而且每次蹬人都很疼,你知道吗?

和她情同姐妹,晚上她们在一起睡觉时,她们谈家事,谈男人,谈得越多,她就对他越加不满。

她和女友睡了两个晚上后,第三天早上起床,女友旁敲侧击地告诉她,你睡觉时总喜欢翻来覆去地蹬腿,常常蹬到我的身上,而且很重,你老公有没有跟你说过这事?

我蹬到你的身上,而且很重?这怎么可能?她不相信,她执意要看夜里睡觉时,她不是真的蹬到了女友。当她发现女友的腿上真的是青一块,紫一块时,她一下惊呆了,她想,在家里和他睡觉时,怎么就从来没有听他提起过?

为了证实自己夜里睡觉究竟是不是有蹬人的陋习,她回娘家时,又借一个个人睡觉怕冷,坚持要和母亲一起睡。

第二天起床时,母亲问她,孩子,夜里睡觉时,你用脚蹬了我好几次,而且每次蹬人都很疼,你知道吗?

的泡面。”“怎么能吃那个?又没营养?炒点菜,你爱喝稀饭,多熬饭。”我说:“他不回来吃,我一人不值当。”婆婆的嗓门一下子提高了:“你这孩子,怎么不值当?一个人也得吃饭啊,你就懒!这样吧,我中午回去给你做饭吃,孩子正好说中午一小时的课来不及回来,让他在学校买点吃吧。”婆婆没容我说话就挂了。

婆婆早上打发孩子上学走之后,就去菜市场,到家后马不停蹄地淘米做菜。等我下班回到家,婆婆的饭菜早已香满全屋了。婆婆在家,家的味道格外浓重,我的胃口也空前的好。沐浴着婆婆慈爱的目光,我觉得幸福极了。但是,当我想起我都是40多岁的人了,还被婆婆孩子一样宠着,羞羞愧愧地无地自容。婆婆为了让我与孩子都能吃上饭,不厌其烦地两头跑,是因为她心里装着对我们的爱啊。

爱是包容 情是习惯

钱永广

听了母亲的话,已赌气离家好几天的她,立即飞奔回家。因为她的离去,他已两天吃不下饭,睡不好觉,整个人憔悴不堪。她突然闯到他的面前,像个孩子似的将他紧紧地搂在怀里,亲了又亲,奇奇怪怪地问,我晚上睡觉时,是不是用脚蹬你了?

其实,对她夜间喜欢蹬人的毛病,他早已习惯了。但他没有说话,悄悄把裤管卷了起来,他看到了他青紫的腿。

她的眼泪涌了出来,她第一次为他感到了心疼。她以为,和他结婚,一直是她在忍受着他,尤其是他的呼噜,却没有想到,他一直在默默忍受着她强加给他的痛苦,可他从没有半点怨言,而她呢,还差一点向他提出离婚。

那天夜里,她紧紧地依偎在他的怀里,想着他的好,虽然他依旧把呼噜打得震天响,可她竟然安睡了一夜。她这才明白,在夫妻感情中,爱是一种包容,情是一种习惯,爱一个人,只要有了包容,即使他有再多的瑕疵,她也不会介意,并慢慢习惯。如果没有包容,两个人即使同床共枕,即使他不打呼噜,恐怕他有一点轻微动作,你也会很不习惯,并为他耿耿于怀,无法入睡。

渐消瘦的身子,我不禁泪如雨下,最后,她是空腹走的!每逢佳节,看着满桌的菜,我都会想到奶奶,想到她是否在天堂里能够好好地吃到一些她爱吃的美食!

我们总在说,忙啊,没时间坐下来好好吃一顿饭,没时间好好为自己削一个苹果,可是,要知道,总会有那么一天我们的牙齿松动了,对有些硬一点的水果,是再也不能吃了!所以,我们为什么不趁现在有这样的机会,于繁忙之余,放下手中的活儿,静静地为自己削一个苹果,来慰劳一下我们疲惫的身体呢?

日子再忙,生活再高速运转,也要留点时间,好好爱自己,哪怕只是一两分钟,也是好的啊!爱世界,从爱自己起,只有学会爱自己,照顾好自己了,才能照顾好家人,才能照顾好更多的人!

皇太极在关内时,确实想把永平经营成战略基地。但是,在他回到沈阳之后,听到阿敏在沈阳留守期间的行为,又改变了想法。

在皇太极看来,永平、遵化、滦州、迁安四城,固然重要,但是,相对除掉圈子里的异己阿敏,巩固他的位置和权力来说,却是值得交换的。

尽管四城对皇太极进军中原很重要,但是,失去可以夺回。处理阿敏,合适的机会并没有那么多。

皇太极知道,在后金大撤到关外之后,明政府不可能任后金人在北京眼皮底下,经营这四座城池,他们会倾全部军力夺回去。这四座孤城,即使是神仙,也无法做到不丢不失。

既然这样,就派阿敏去。他不去,就是违抗命令,可杀可判;他去,坚守城池,会被明军杀,逃回来,也会被自己人杀。

阿敏也不糊涂,可是他无法对皇太极说不。他只能向皇太极要求,要以永平、遵化和他一起把守四城。在皇太极眼里,永平、遵化、滦州、迁安四城,是千军不换的好帮手,不可能把他放在危险的境地。所以,皇太极坚持说,永平、遵化、滦州、迁安四城,已经在外半年多,非常辛苦,必须回沈休息,拒绝了阿敏的请求。

皇太极非常了解阿敏的性格。他知道,汉人在阿敏眼里,还不如一头牲口,杀之如踩蚂蚁,因此,他经常遇事欠妥,一意孤行,这一点他放心不下,可是现在贝勒中,只有你们俩没有随大军征战。派你们去,既合情,又合理。我希望你在二贝勒身边,多给他提一些好的建议。”

阿敏是皇太极的心腹,自然明白皇太极的意思。这次陪阿敏到永平,和上次陪他留守沈阳的作用一样,帮助皇太极监视阿敏,防备他有过激行为。

阿敏带着属下,把榛子镇平民的财物,牲口抢掠一空,又把当地的降民,驱赶到永平,分给八家为奴。

阿敏是说话不过脑子的,见贝勒和齐来送他,就拿贝和齐当知心人

了。他向贝和齐发牢骚说:“皇考在经营战略基地。但是,有一些事情,还让我兄弟一起去办。现在皇太极即位,还真把自己当皇帝了,居然不让我们俩一起办差!他让济尔哈朗回来,济尔哈朗就回来吗?我到永平之后,一定留他和我一起驻守。他要是眼里只有大汗,没有我这个哥哥,我就射死他!”

贝和齐见阿敏说话如此不恭,就说:“二贝勒,这样的话,可有点过分了啊!”

阿敏也生气了,挥舞着胳膊大声说:“我杀我弟弟,谁能把我怎么样?”

阿敏说完也就完了,贝和齐回去之后,便把阿敏的话,一字不落地向皇太极汇报了。皇太极冷笑几声,没有说什么。

3月24日,阿敏、硕托率领5000人马,经冷口到达永平。你久驻此处,意在养民,以成大业。兵务不知道我的意图,以为我不过是在这里待几个月,就换岗回

去,于是你们就闹弄我,投诚不剃发。剃发,代表态度。现在你们应该下决心把头剃掉,不要有侥幸心理。从现在起,一旦查出投降不剃发者,处死!

阿敏知道,在大明圈子里,拉关系,套近乎,走后门之风非常严重,只有送不出的礼,没有办不成的事。不论办什么事,都讲究找关系,没关系送礼找关系。阿敏担心,汉民把送礼搞关系走后门之风刮进八旗,乱了规矩。

对此,阿敏也发了通知,警告汉民不得对满官送礼,一旦查出,杀无赦。

皇太极再三强调,对于所占之地,不抢不掠。这对抢掠已成习惯的阿敏来说,根本做不到。

到永平没几天,阿敏就率领属下,攻占了永平附近的榛子镇,榛子镇军民不战而降。阿敏可不管那里的军民是主动投降还是被迫投降,他对手下人说:“你们跟着我混,我自然不会亏待你们!我们把脑袋掖在裤腰带上,为了什么?还不是为了钱多女人多吗?在我这里,没有那么多规矩,咱们所到之处,相中什么拿什么,看上什么抢什么,用不着客气!”

阿敏就想做得和皇太极不一样,凡是皇太极不让干的,他都敢干。

阿敏带着属下,把榛子镇平民的财物,牲口抢掠一空,又把当地的降民,驱赶到永平,分给八家为奴。

阿敏是说话不过脑子的,见贝勒和齐来送他,就拿贝和齐当知心人

后,到台湾,他就来往于台湾和美国之间。当时他还在研究《水经注》。有一点,他不是研究《水经注》。

蔡德贵:人迷入迷。

季羡林:这个例子,我也说过。有一次,北京图书馆袁同礼,他是馆长。袁同礼,那时候首都在南京,他当然是北京的南京政府外交部的代表。只要有外宾来,他都请客。

蔡德贵:袁同礼是双重身份吗?

季羡林:不是外交部,那是我们给起的,外交部没有那个代表,只要有外宾来,他就请客。图书馆已经有钱。胡适到南京的时候,北京正被围城了,他派专机到北京接人,他有个名单。名单里接的有很多人,首要的是汤用彤。

蔡德贵:那个名单有没有您?

季羡林:我当然不够资格,那时候我是个小毛孩子,不够格的。大概有汤用彤、徐炳昌,还有马衡,故宫博物院院长。胡适在南京机场恭候,与老友见面。结果飞机一到,名单上有的,一个也没有去,名单上没有的,毛子水去了。听说胡适当时大哭,哭了一场。那时候,北京旧知识分子的

心理是这样子的:共产党我们不了解,但是国民党我们了解啊。怎么能跟他走呢?

蔡德贵:结果名单上没有一个没有去,就是毛子水去了。毛子水是北大图书馆馆长吧?

季羡林:毛子水走了,北大图书馆馆长,那个人也不能说是学者,也没有什么著作。

蔡德贵:他的名气还是很大。

季羡林:名气不知道啊,北大图书馆馆长也是人物啊。到后来我们到台湾,胡适在台湾的墓,那个字都是毛子水写的:胡适之先生之墓。胡适这个人,我们说,他当然反对共产主义,可是从来没有写过文章骂共产党。国民党他倒是骂过,他说“知难,行亦不易”,孙中山不是说“知难行易”吗?胡适说“知难,行亦不易”,主要就是针对孙中山那个的。后来我们说他走得对,理由就是,一个是批判的靶子,一个是1957年的大右派。

蔡德贵:他走了以后,照样批,空对空批判了一通。

季羡林:后来空对空,批得不少啊。

蔡德贵:我们学习过批判他的材料。

季羡林:他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代表,他这么个身份。

蔡德贵:他对员工特别

好。

大国学

假话全不说,真话不全说

季羡林

26

10